

第一部分 协议书

(此合同草案条款,除商务要求外,其余部分只作为参考,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合同内容为准。)

采购人(甲方): 富平县医院

投标人(乙方): 渭南净劲美洗涤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,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,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: 富平县医院被服购买洗涤服务项目

2. 项目地点: 富平县医院

3. 项目内容: 富平县医院全年被服洗涤,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:

3.1、工作人员工作服、值班室床单、被套、枕套;

3.2 病员使用的病员服、床单、被套、枕套、被芯、枕芯、窗帘、隔帘;

3.3 手术室使用的衣物、敷料;

3.4 供应室使用的衣物、敷料;

3.5 对上物品的洗涤、消毒、熨烫、拆洗、整理、缝补、钉扣、钉带、接送等服务。

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;
2. 中标通知书、投标文件、招标文件、澄清、招标补充文件;
3. 相关服务建议书;
4. 附录,即: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;
5. 本合同签订后,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三、合同金额

1.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,据实结算。
2. 单价应是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服务的全部费用,包括但不限于单项服务所涉及到的洗涤用品、人工,运输、保险及伴随货物服务等所有费用。
3. 本项目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。
4. 布草清洗分类及清洗单价

序号	洗涤物品	洗涤单价(元)	序号	洗涤物品	洗涤单价(元)
1	床单	2.50	11	双单	2.00
2	被套	3.40	12	治疗巾	1.50
3	枕套	0.90	13	大布巾	2.20
4	被子	8.00	14	手术衣	2.40
5	褥子	6.00	15	洗手衣	2.40
6	枕芯	2.00	16	小毛巾	0.36
7	浴巾	0.70	17	窗帘	10.60
8	病员服	1.80	18	围帘	15.00
9	蓝中单	1.00			
10	剖腹单	5.00			

四、服务期、服务地点：

服务期：自签合同之日起 1 年，（合同期满经《富平县医院洗涤服务考评细则》考评分数 ≥ 90 分，可续签两年合同）。合同一年一签，期满前 1 个月甲乙双方协商续签。

服务地点：富平县医院

五、付款方式：

1、支付方式

按月结算，本月款项次月结清。

2、支付约定

按照月洗涤量每月据实结算，实际结算金额为固定单价*洗涤数量。

六、服务保障：

投标人应在合同中提供详细的人员安排和人员联系方式。

于秋玲 13389135428

七、考核（验收）标准和方法

采购人对所洗被服物品和洗涤场所进行抽查和检验，并根据抽查结果要求投标人及时整改；如出现应洗净消毒而实际未洗涤消毒物品，或者洗涤物品未达到《医疗机构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标准》WS/T508-2025 要求，医院有权要求供应商立即免费提供不达标洗涤物品的一次性材料，保证医院的正常运转，对医院造成所有损失的，供应商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责任与赔偿。

八、合同争议的解决
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九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

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：双方不可预见、不可避免、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，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。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：战争、严重火灾、洪水、台风、地震等。

十、违约责任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，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乙方要求经济索赔，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甲方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十一、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者中止、终止合同的，应按双方协商的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

十二、其他（在合同中具体明确）

十三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____年____月____日。

2. 订立地点：富平县正阳。

3. 本合同一式____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____份，监管部门备案份、招标代理机构存档____份。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甲方（公章）

单位名称：

地址：

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订日期：

乙方（公章）

单位名称：渭南净劲美洗涤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东华街道

办事处华朱村三组

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13389135428

帐号：61050164831500001088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富平县东新街支行

签订日期：



富平县医院洗涤服务考核细则

序号	项目	分值	考核标准	得分
1	封闭式收送车辆每天早上 8:00 前到达。若迟到, 需说明原因, 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考评。	10	迟到按小时减 2 分累计。	
2	送回的洗涤品应清洁、干燥、平整无明显破损。	10	临床投诉有明显污渍, 破损或潮湿的次减 1 分/次。	
3	洗涤公司有专人负责与院方协调洗涤事宜, 服务态度、个人素质良好, 对提出的问题, 积极响应, 及时解决。	10	未做到一次减 2 分/次。	
4	如遇节假日连续 7 天, 保证 4 天收送; 连续 3 天, 保证 2 天收送。节假日期间收送次数必须配合院方安排执行。	10	未做到减 1 分/次。	
5	洗涤物品不能有残余污清若有残余污渍, 必须进行二次返洗, 24 小时内需再次送达。	10	不能及时送回的减 0.1 分/件。	
6	洗涤物品返洗率不能超过总量的 3%。	10	返洗超要求(总量的 3%) 每 1% 减 2 分。	
7	洗涤物品必须归类、叠放整齐, 不能参有其它医院的洗涤物品。	10	未做到减 0.5 分/次。	
8	破损的洗涤物品, 洗涤干净后必须及时更换、修补	10	发现修补不完整减 0.1 分/件。	
9	消毒后的物品不得检查出致病菌, 出具致病菌检测报告。(检测报告: 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)	10	未及时出具减 2 分/次	
10	洗涤公司交接过程按规定流程完成(清点、登记、入库)	10	未达到减 1 分/次。	

附件 2

富平县医院			
总务科、护理部、被服中转站对		工作考评	
外包项目		班组负责人	
招手服务期限			
合同服务内容			
独到情况			
完成情况			
存在问题			
整改措施			
总评分			
建议			